



泰斯特检测
Professional Testing



231012341013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TST2025HJ0539-2

委托单位: 宿迁宇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 宿迁宇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样品类别: 有组织废气

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二日

检 测 报 告

TST2025HJ0539-2

一、检测内容、依据和方法

委托单位	名称：宿迁宇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		
	地址：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规划路 8 号		
	联系人：汪倩 联系电话：18552742490		
样品类别	有组织废气		
检测点位	见《检测点位示意图》		
检测项目	铊		
采样单位	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		
样品状态 /采样介质	滤筒		
采样日期	2025.06.03	检测日期	2025.06.06
检测依据	见检测依据一览表		
检测特殊情况说明	无		

编制：

赵薇

审核：

李改霖

签发：

罗埃



检 测 报 告

TST2025HJ0539-2

二、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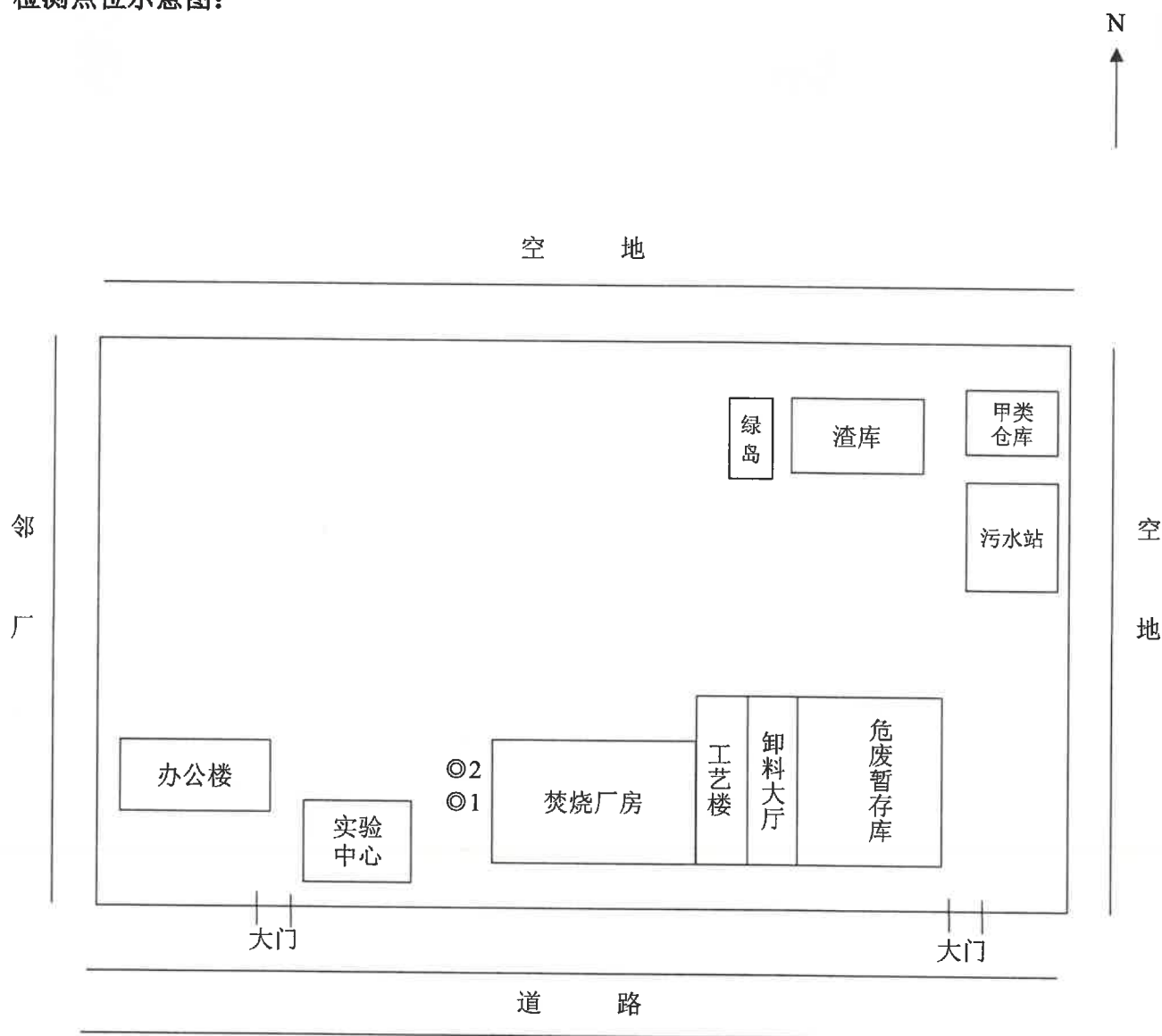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

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 /高度	检测项目	采样频次	标干流量 (m³/h)	实测浓度 (mg/m³)	排放浓度 (mg/m³)	排放速率 (kg/h)
2025.06.03	DA003 一号线废气排口 ◎1/50m	铊	第一次	24365	ND	ND	/
			第二次	25214	ND	ND	/
			第三次	25150	ND	ND	/
			均值	24910	ND	ND	/
			标准限值		/	≤0.05	/
2025.06.03	DA004 二号线废气排口 ◎2/50m	铊	第一次	28643	ND	ND	/
			第二次	28344	ND	ND	/
			第三次	30243	ND	ND	/
			均值	29077	ND	ND	/
			标准限值		/	≤0.05	/
注：1、标准限值由委托方提供，参照《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4-2020）表 3 中的标准； 2、ND 表示未检出，方法检出限：铊 8×10 ⁻⁶ mg/m³。							

检 测 报 告

TST2025HJ0539-2

检测点位示意图:



布点图说明：◎表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位。

检 测 报 告

TST2025HJ0539-2

检测依据: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
有组织废气	铊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-2013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）

主要检测仪器:

序号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1	便携式烟尘（气）测试仪	QL-9010	TST-01-499
2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	7800	TST-01-238

报告结束

附件:

有组织废气烟气参数表

采样日期	2025.06.03			2025.06.03			单位
采样点位	DA003 一号线废气排口◎1			DA004 二号线废气排口◎2			
参数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大气压	100.5	100.5	100.6	100.4	100.4	100.4	kPa
烟气温度	120	119	120	118	120	122	℃
水分含量	12.1	11.8	11.9	11.9	12.5	12.8	%
动压	126	134	133	173	172	198	Pa
静压	0.21	0.18	0.19	0.26	0.26	0.17	kPa
全压	0.30	0.27	0.28	0.38	0.38	0.31	kPa
流速	14.2	14.6	14.6	16.6	16.6	17.9	m/s
工况流量	40150	41281	41281	46936	46936	50611	m³/h
标干流量	24365	25214	25150	28643	28344	30243	Nm³/h
含氧量	13.3	12.1	13.5	15.8	13.2	15.4	%